

市公安局101项‘最多跑一次’成果落地生根 以人为本高效服务 提升群众满意度



交通管理、户籍管理、出入境管理等公安业务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那如何在相关工作中进一步“减”化办事流程,“加”强服务质量,也就成了公安机关开展“最多跑一次”改革的关键。

今年以来,我市公安局“最多跑一次”改革以实现以人为本、高效服务为目标,不断推动改革百姓关心的热点问题的提质增效,为实现线上数据“多跑腿”换取群众的“少跑腿”甚至“不跑腿”,推出了一系列务实有效的改革举措,获得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通讯员 吕倍思

领导重视+部门落实,惠民举措“亮”起来

市公安局对“最多跑一次”改革高度重视,成立了由市委常委、公安局长陈曙初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同时组建工作专班,多次召开工作推进会,细化部门责任,优化办事流程,分期分批梳理并公开“最多跑一次”清单。截至目前,共梳理出群众到公安机关办事事项113项,已实现事项101项,且部分办理事项用时已缩减至原先的50%。

在“最多跑一次”改革中,局领导和各部门的负责人还会不定期地根据改革进程和具体事项优化方案

放权布点+集成受理,一站服务‘快’起来

市民叶女士的驾驶证将于今年9月19日过期。9月16日恰逢周六,她到离家不远处的邮政银行跑了一趟,第二天便拿到了换好的新证。这就是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联合邮政、医院共同开启的“警医邮”便民服务。通过遍布街头巷尾的邮政营业网点,车主和驾驶员可就近前往该网点办理遗失补证、期满换证、交通违法处理及缴款等12项交管业务。

对于这次“一站式”快速完成交通管理业务办理的经历,叶女士高兴地说:“我工作比较忙,只有双休日才有空。在家门口就能把事情解决,真是太方便了。”

针对此项工作,我市警方一直“跑”在金华地区其

科技引领+互联政务,智慧警务“活”起来

走进市公安局出入境服务中心办事大厅,展示在每一个服务窗口上的二维码显得格外醒目,申请人只需打开手机支付宝扫描二维码后用电子支付,即可迅速完成缴费程序,整个过程非常方便、快捷。

巧妙运用“互联网+政务服务”模式,把更多功能汇集到互联网上,将办事窗口搬到网络端、移动端,是公安部门“最多跑一次”改革中的亮点。为帮助解决提交材料不全或材料不符合规范而不得不多跑一趟的问题,市公安局行政审批科于今年5月31日推出了二维码向导,将常见的27项办理事项指南制作成二维码公布到政务网、服务中心网、永康公安微信公众号等媒体上,群众在出门办事前扫一扫,就可知道办理相关事宜需要备齐哪些材料。

不仅如此,我市公安还借助科技之手建立了集便民服务、警务资讯、警民互动、警营文化、监督评议等

开展体验活动,切实了解到百姓办事的难点、堵点,结合实际,及时提出整改意见。

在工作领导小组的积极带领下,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署的各项要求,调动全局力量夯实各项工作,集中部门力量,打破各平台壁垒,大胆创新,相继开通了一窗受理、延时服务、上门服务惠民举措,最大程度缩减办理业务所需时间和受限因素,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

他各县市同级部门的前列。截至9月10日,全市已落实10个“警医邮”网点,办理相关业务5887起。预计到9月底,还将有11个邮政网点陆续推出“警医邮”服务。

针对近期业务量比较大的驾驶证和违章处罚业务,我市交警创新推行“5+2”周末办理、“白+黑”网上预约等服务,通过延长办公时间、网上预约办理等方式,引导错峰办理,提高办事效率。同时在办事大厅的具体布局上增设了一站式办理窗口、咨询区和等候区,为办事群众营造了更为人性化、更舒适的政务服务环境。

多功能于一体的“网上公安”便民服务中心。经前期梳理和优化,全市已有21项公安业务实现了“淘宝式”全流程“网上申请、网上流转、网上办理、快递送达”的便民服务,用“数据跑”和“快递跑”的方式代替了群众和企业跑,逐步提升了“零上门”“零跑腿”的服务比例。

“以前办理业务,不同的网点来来回回得跑个好几次。现在就不一样了,足不出户就能上网办理!”家住石柱镇的孔先生对可以通过网络直接办理业务的方式赞不绝口。

据了解,市公安局还将继续加快重点领域公安服务一体化、便利化改革,深入细化专为部分材料无法一次性备齐的群众提供的容缺服务等便民举措,并进一步做好安全技术防范工作,确保网络环境和系统设备的安全可靠。

多次违规未处理还不让扣车 推搡咬伤交警 丈夫被行政拘留 妻子被刑事拘留

□通讯员 吕倍思

“我就是太冲动,没想到后果这么严重。”近日,家住东城街道某小区的郑女士说起几天前为逃避处罚,推搡、咬伤交警的错误举动,后悔不已。

9月11日上午9时许,郑女士乘坐丈夫吕某驾驶的一辆浙G牌照褐色大众轿车行驶至九鼎路与大永路交叉路口红绿灯附近时,被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清溪中队的民警拦下。经查证,吕某驾驶的该车辆已经有6次交通违规未处理。浙江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八十七条、浙江省全面实施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八项措施第四项中明确规定,5次(含)以上交通违法行为记录且逾期未处理的车辆上道路行驶被查获的,将依法扣留车辆至违法行为处理完毕。

在查处过程中,民警发现驾驶员吕某未按规定携带驾驶证,其本人需被处以50元罚款,并记1分违章。然而,为了逃避处罚,郑女士和丈夫吕某不仅找了各种借口企图将车开走,民警多次提醒,夫妻俩仍不配合执法。吕某占着车辆不让扣车,郑女士更是推搡、撕咬民警。后经法医鉴定,有3名民警被郑女士撕咬造成了手臂、手背等多处受伤。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五十条规定,对阻碍人民警察依法执行职务,情节严重的,处五至十日拘留,可并处500元以下处罚。构成犯罪的,一律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最终,郑女士因涉嫌妨害公务罪被依法刑事拘留,其丈夫吕某因阻碍执行职务被依法处以行政拘留8天。

认领公告

古山派出所现有 浙GL0988白色助力车,073050白色牌照为助力车,红色牌照为167273助力车,黑色永源牌电动车,白色牌照为139563助力车,红色牌照为005966助力车,紫色牌照为ZSA3391助力车,黑色劲扬牌助力车,红色劲野牌助力车,蓝色牌照为00806助力车,红色牌照为TPA1028助力车,蓝色助力车,红色无电瓶电动车,红色王派牌电动车,黑色电动车,红色助力车,黑色助力车,红色三源牌电动车,红色破旧助力车,白色牌照为TPA2319助力车,黑色王力牌助力车,红色助力车,白色牌照为TPA3895助力车,浙GG7223红色摩托车,红色牌照为P3382摩托车,蓝色助力车,浙GPF703红色摩托车,白色望江铃木牌助力车,红色一家人牌电动车,红色本田牌摩托车,红色破旧三轮车,破旧蓝色自行车,黑色自行车,白色自行车,蓝色自行车,破旧红色自行车。以上36辆非涉案车辆无人认领,望车主带身份证、购车发票等相关凭证速来古山派出所认领。

公告后六个月无人认领,将按照市公安局非涉案财物处理办法依法处置。联系人:方警官;联系电话:13868918918、87511147。

古山派出所
2017年9月20日